

证券代码: 688693

证券简称: 锘威特

公告编号: 2025-043

苏州锘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苏州锘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锘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12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842.105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0.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5,213.1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 8,733.27 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6,479.89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全部到位，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479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额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752,131,593.99
减：发行费用	87,332,672.09
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664,798,921.90
加：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印花税等）	169,386.94
三、截止本期累计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432,686,824.30
（一）截止本期末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216,243,078.45
其中：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	18,860,611.95
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181,810,853.95
本期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	15,571,612.55
（二）截止本期末累计已使用超募资金	50,407,336.82
其中：以前年度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0,000,000.00
本期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本期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金额	10,407,336.82
（三）截止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166,036,409.03
（四）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四、利息收入与现金管理收益	14,953,509.3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229,401.32
理财产品收益	11,724,108.04
减：手续费支出	8,560.90
五、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47,226,433.00

注：2025 年 1-6 月公司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股份回购账户 1,500 万元，实际回购股份使用 1,040.73 万元（不包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未使用的余额（含利息收入）为 458.9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同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

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667875	5,647,196.26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分行	32250198623600003914	10,840,237.27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经济开发区支行	1102028129000182958	143,346,598.77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18288813307	已注销	募集资金专户（注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支行	512905680810818	82,802,789.83	募集资金专户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66810091693	4,589,610.87	回购专用证券专户（注2）
合计		247,226,433.00	

注 1：鉴于存放在“补充营运资金”专户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为方便公司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将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截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

注 2：公司在报告期内开立一般户（账号：512905680810006），专门用于绑定股票回购证券账户办理银证转账，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其余额为 6.94 元，系资金中过程中所产生的利息，合计数中包含该利息金额。为进一步规范超募资金管理，公司目前已解除上述一般户与股票回购证券账户的绑定关系，股票回购证券账户现已直接与超募资金专户（账号：512905680810818）绑定。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该一般户已办理注销手续，账户内剩余资金已转回至超募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的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结构性存款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天）	截止日金额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看涨宝”550期	本金保障 浮动收益型	2024-12-3	50,000,000.00	350	50,000,138.9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5506 号（中证 10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 型收益凭证	2025-3-14	70,000,000.00	181	71,036,270.0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2025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502233 号	保本浮动型	2025-4-28	30,000,000.00	91	3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5-6-11	15,000,000.00	92	15,000,000.00
合 计				165,000,000.00		166,036,409.03

注：公司在报告期任何时点的现金管理合计金额均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限额。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57.66 元/股（含），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59,926 股，占公司总股本 73,684,211 股的比例为 0.4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1.86 元/股，最低价为 25.98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407,336.8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为严格把控募投项目整体质量，保障项目顺利开展，在不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投入金额，公司将“智能功率半导体研发升级项目”、“SiC 功率器件研发升级项目”、“功率半导体研发工程中心升级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由 2025 年 3 月延期至 2028 年 3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2024年12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回购股份。因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对具体操作流程不甚熟悉，且对将超募资金专户直接与股票回购证券账户进行银证绑定的资金安全性存在顾虑，为保障募集资金安全，满足“专款专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在报告期内开立一般户（账号：512905680810006）专门用于绑定股票回购证券账户办理银证转账。

在实际操作中，回购资金由超募资金专户先转入该一般户，再转入股票回购证券账户，累计金额1,500.00万元，该一般户未发生与公司其他账户的资金往来，不存在募集资金的挪用、占用或者与公司自有资金混同存放的情形。为进一步规范超募资金管理，公司目前已解除上述一般户与证券账户的绑定关系，并已完成该一般户的注销手续，账户内剩余利息已转回至超募资金专户。未使用完毕的回购款项仍存放于股票回购证券账户中，该证券账户现已直接与超募资金专户绑定。

公司已组织相关人员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募集资金使用流程严格规范。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特此公告。

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66,479.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97.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665.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功率半导体研发升级项目	否	14,473.27	14,473.27	14,473.27	1,122.08	4,195.02	-10,278.25	28.98	2028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SiC 功率器件研发升级项目	否	8,727.85	8,727.85	8,727.85	251.71	1,346.88	-7,380.97	15.43	2028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功率半导体研发工程中心升级项目	否	16,807.16	16,807.16	16,807.16	183.37	3,050.42	-13,756.74	18.15	2028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31.99	31.99	100.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3,008.28	53,008.28	53,008.28	1,557.16	21,624.31	-31,383.97					

(二)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份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040.73	1,040.73	-959.2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指定用途	否	7,471.61	7,471.61	7,471.61			-7,471.6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否	13,471.61	13,471.61	13,471.61	1,040.73	5,040.73	-8,430.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6,479.89	66,479.89	66,479.89	2,597.89	26,665.04	-39,814.8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智能功率半导体研发升级项目”、“SiC 功率器件研发升级项目”、“功率半导体研发工程中心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3 月延期至 2028 年 3 月。 具体情况及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智能功率半导体研发升级项目”、“SiC 功率器件研发升级项目”、“功率半导体研发工程中心升级项目”均于 2022 年立项并启动规划建设周期，但公司于 2023 年 8 月在科创板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较项目筹划计划存在时间差异，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积极稳妥推进募投项目的开展。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宏观复杂市场环境、下游需求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国产功率器件厂商面临市场需求萎靡、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局面，公司为适应这些变化，依据中长期发展战略，采取了审慎的投资策略，结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逐步推进项目布局，力求稳中求进，实现可持续发展。 因此，公司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基于对市场形势的研判以及市场需求情况分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投资效益，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在保持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延期。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 该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上述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的变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本期不适用										

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相关内容

注 1：表格中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造成的尾差。

注 2：上表中“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超过 100%，系因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包含了募集资金及其银行理财收益和利息收益。